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给予浙江恒晨印染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恒晨印染")在原 9900 万元授信额度上增加授信额度 3600 万元。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恒晨印染及 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9900 万元 (不含本次关联交易),上述授 信额度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 网站披露。本次关联交易后,本行给予恒晨印染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 总额度为 13500 万元。
- 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给予绍兴佳颖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颖电子")新增授信额度 1000 万元;给予绍 兴林盈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盈贸易")新增授信额度 1000 万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佳颖电子、林盈贸易及 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42000 万元(不含本次关联交易),上述 授信额度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本次关联交易后, 本行给予佳颖电子、林盈贸易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44000 万 元。
- 经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索密克汽车配件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索密克")原授信额度 45200 万元中的 200 万元的 授信用途由贴现业务调整为国内保函业务;给予臻天盛微(浙江)集成 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臻天盛微")新增授信额度8000万元(主要

用于全额保证金保函业务)。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索密克、臻天盛微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110040 万元 (不含本次关联交易),上述授信额度已全部包含在本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本次关联交易后,本行给予索密克、臻天盛微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118040 万元。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由董事会审议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部分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同意:给予恒晨印染在原 9900 万元授信额度上增加授信额度 3600 万元,主要用于承兑汇票业务、贴现业务;给予佳颖电子新增授信额度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给予林盈贸易新增授信额度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业务;将索密克原授信额度 45200 万元中的 200 万元的授信用途由贴现业务调整为国内保函业务;给予臻天盛微新增授信额度 8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额保证金保函业务。本次关联交易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与上述关联方的新的关联交易决议生效时止。上述议案经本行董事会有效表决票全票通过,关联董事沈幼生、虞兔良、张勤良回避表决。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恒晨印染及其同一关联人的 授信总额度为 9900 万元 (不含本次关联交易),上述授信额度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本次关联交易后,本行给予恒晨印染及其同一关联人 的授信总额度为 13500 万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佳颖电子、林盈贸易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42000 万元 (不含本次关联交易),上述授信额度已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本次关联交易后,本行给予佳颖电子、林盈贸易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44000 万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十二个月内本行给予索密克、臻天盛微及其同一

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110040 万元 (不含本次关联交易),上述授信额度已全部 包含在本行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范围内。本次关联交易后,本行给予索 密克、臻天盛微及其同一关联人的授信总额度为 118040 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人介绍

(一) 关联人关系介绍

恒晨印染为本行董事虞兔良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的企业,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属于本行关联方。

佳颖电子、林盈贸易为本行董事张勤良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 属于本行关联方。

索密克、臻天盛微为本行董事沈幼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属于本行关联方。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1. 浙江恒晨印染有限公司

恒晨印染成立于 2016 年 04 月 13 日,注册地址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北八路,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MA288AMM9K,法定代表人为戚福景,公司注册资本 3800 万元,其中,浙江冠南针纺染整有限公司持股 41.44%、张文彪持股 34.60%、秋国祥持股 23.96%。公司经营范围为针纺织品、毛纺织品的印染、砂洗、整理、加工;化纤布拉毛、摇粒;纺织品涂层、烫金加工;生产、加工:化纤布、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床上用品、电化铝烫金纸;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标准厂房开发;自有房屋租赁;经销:化纤布、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床上用品、电化铝烫金纸。(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公司总资产 86931 万元,净资产 53308 万元; 2025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 46645 万元,净利润 1750 万元。

2. 绍兴佳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佳颖电子成立于 2005 年 06 月 30 日, 注册地址为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斗门

街道于越中路 1585 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007757226318,法定代表人为童俞琴,公司注册资本 11290.88 万元,其中,宁波英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100%。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工业机器人及相关工业机器人自动化工业控制设备、家用纺织品;批发:轻纺原料、装饰布、针纺织品、服装鞋帽、工艺品、建材、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润滑油、石蜡制品、太阳能光伏产品、环保设备、钢材、有色金属(除贵金属)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公司总资产 51698 万元,净资产 50635 万元; 2025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 18506 万元,净利润 1207 万元。

3. 绍兴林盈贸易有限公司

林盈贸易成立于 2023 年 07 月 25 日,注册地址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街道万豪国际大厦 1 幢 1023 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MACPG0033H,法定代表人为林楚燕,公司注册资本 20 万元,其中,林楚燕持股 100%。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电工器材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咨询;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公司总资产 1554 万元,净资产 257 万元; 2025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 2290 万元,净利润 10 万元。

4. 索密克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索密克成立于 1994 年 10 月 14 日,注册地址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 道丁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609661837P,法定代表人为沈幼生,公司注册资本 1762373. 5928 万日元,其中,绍兴第二汽车配件厂(普通合伙)持股 50. 10%、日本国株式会社索密克石川持股 49. 90%。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五金产品制造;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

结果为准)。

截至 2025 年 8 月末,公司总资产 332526 万元,净资产 230090 万元; 2025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 180937 万元,净利润 12706 万元。

5. 臻天盛微(浙江)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臻天盛微成立于2025年7月15日,注册地址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 道百舸南路 521 号 403 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621MAEP3FA305, 法定代 表人为沈幼生,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元古纪(浙江)电子有限公司 持股 35%、沈幼生持股 20%、波江座(浙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0%、冷海 (浙江) 微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臻天(浙江)节能科技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持股10%、沈振国持股5%。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集成电路 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 子专用材料制造: 电子专用材料销售: 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 集成电路芯片 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 销售; 电子元器件批发; 电子元器件零售; 物联网技术研发;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应用软 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 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制造; 实验分析仪器销售: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 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 矿 山机械制造: 矿山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 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授信条件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的同类交易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证监

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上交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行制定的《瑞丰银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与恒晨印染、佳颖电子、林盈贸易、索密克、臻天盛微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需由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核后,提交董事会最终批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10月22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此议案;本行第五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和关联交易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同意将关于与部分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5年10月28日,本行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部分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沈幼生、虞兔良、张勤良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